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广东证监〔2015〕41号

关于开展“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 专项活动宣传工作的通知

辖区各上市公司，各证券、基金、期货公司，证券投资咨询公司：

维护公平是资本市场的重要任务，也是投资者反映最强烈、最突出以及最期待解决的问题。近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启动了“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为增强活动的实效和影响力，让投资者切实感受到保护就在身边，拟在开展专项活动的同时，同步做好相关宣传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宣传方式

各公司应在本公司网站设置“公平在身边”专栏（以下简称专栏），刊载广东证监局提供的宣传信息。相关宣传信息将由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广东上市公司协会通过广东证监局互联网监管信息平台向各公司发送。各公司也可结合自身实际，自行开展与本次活动主题相关的宣传活动。

二、宣传内容

宣传内容由广东证监局统一供稿，具体包括：

（一）“公平在身边”重要活动信息。包括“12386 开通异地直拨”、“调解中心挂牌”、“中国投资者网站上线运行”、“投资者保护状况白皮书”、“投资者教育基地”等活动信息。

（二）辖区投诉处理典型案例。介绍证券监管部门、行业自律组织以及辖区市场经营主体处理证券期货投诉纠纷的典型案例。

（三）证券期货纠纷调解内容。围绕“广东中证投资者服务与纠纷调解中心”挂牌以及广东证监局与广东省高院签署诉调对接备忘录等主题，宣传调解组织的定位和优势、多元化纠纷调解机制、纠纷调解特点及调解典型案例等。

（四）“投资者教育基地”授牌信息。结合辖区“投资者教育基地”建设和授牌情况，深入宣传“投资者走进教育基地”活动，宣传教育基地知识普及、风险提示、投资服务等多功能体验和感受，同时展示资本市场投资者教育产品等成果。

（五）“持股行权”试点信息。结合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在广东地区开展的持股行权试点工作，有针对性地宣传、介绍持股行权的作用和特点。

三、工作要求

（一）各公司要高度重视，把“公平在身边”专项宣传活动

作为投资者保护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基金期货公司的投资者保护专员要牵头负责协调相关工作。

(二) 在5月22日前完成网站专栏的设置，完善活动专栏内容发布的系统调试，做好新闻信息发布的准备工作。

(三) 在2015年5月22日至12月31日期间，安排专人定期登录广东证监局监管信息平台查收宣传内容，并在收到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挂网。

(四) 对收到的宣传信息应进行复核，如有疑问，要立即与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或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系。

广东证监局将联合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广东上市公司协会对各公司相关宣传活动情况进行检查，对未按要求完成宣传工作的公司及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联系人：罗江松；电话：020-37853813。

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系人：陈懿；电话：020-37853714。



2015年5月19日



抄送：证监会投保局。

广东证监局办公室

2015年5月19日印发
